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下午 4:30 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在公司深圳办公室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温志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选举黄达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届满止。黄达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董事石磊先生已离任，为了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好地运作，补选黄达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次补选前后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如下：

本次补选前：

战略决策委员会：温志平先生、梁昭亮先生、石磊先生（已离任）、陈泽虹女士、傅冠强先生，其中温志平先生为召集人。

本次补选后：

战略决策委员会：温志平先生、梁昭亮先生、黄达先生、陈泽虹女士、傅冠强先生，其中温志平先生为召集人。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简历:

1、黄达先生，男，1989年8月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High Definition Energy 研究员、友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中心负责人、副总裁，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黄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达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